

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文件

半发党字〔2023〕5号



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关于印发 《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贯彻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具体举措》的通知

所属各党（总）支部、各部门：

按照院党组《中共中国科学院党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有关精神，所党委制定了《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具体举措》，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

2023年1月23日



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具体举措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按照《中共中国科学院党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有关精神，制定如下具体举措。

一、改进调查研究

1. 坚持和完善三项联系工作机制，即党委委员联系支部、党委委员联系党外科研骨干、纪委委员联系所在支部工作制度，党委委员、纪委委员采取灵活方式对联系对象开展调研，深入了解科研人员实际需求以及对科研、行政管理、党建工作、作风建设等方面的意见建议，注重调研实效。（**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

2. 向上级汇报工作或者听取部门工作汇报时要如实反映和报告情况，讲真话、报实情。对一线科研人员和职工群众提出的困难和问题，要本着多办实事的精神及时研究，能解决的抓紧帮助排忧解难解决；一时不好解决的，解释清楚。（**责任人：相关领导人员、机关工作人员**）

二、精简会议活动

3. 严格控制各类会议，规范审批程序。所属各部门要本着务实高效精简的原则，切实压缩各类会议活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能不开的会议坚决不开，可以合并的坚决合并，由综合办公室协

调需要合并的会议。坚持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话、虚话。（**责任部门：机关各部门**）

4. 规范出席活动。未经报告和批准，所领导班子成员、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原则上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及非学术类的论坛、研讨会等。（**责任人：所领导班子成员、机关各部门负责人**）

5. 机关工作人员不准在所内，或在履行党政职务职责所要求参加的所外活动中以任何名义领取评审费、咨询费、专家费等报酬。（**责任人：机关工作人员**）

三、精简文件简报

6. 精简文件，提高质量和针对性。弘扬“短实新”的优良文风，所机关发文要突出政策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严格控制篇幅，除部署全所性、综合性工作外，机关印发的政策性文件原则上不超过10页，字数一般不超过5000字。（**责任部门：机关各部门**）

7. 以半导体研究所发布的新闻类刊物仅保留《半导体之声》，发布形式为电子版，一般不超过12个版面。（**责任部门：综合办公室**）

8. 严格文稿发表。所领导班子成员个人发表非学术类的署名文章，需报所党委批准；所机关部门负责人个人发表非学术类的署名文章，需报分管所领导批准。除研究所统一安排外，所领导、

所机关部门负责人个人不公开出版非学术类著作，不对各类活动发贺信、贺电，不题词、不题字、不作序。（**责任人：所领导、机关各部门负责人**）

9. 未经批准，所领导、所机关部门负责人不得接受国内媒体、国（境）外媒体的采访，不得在国（境）外发表非学术类文章，不得为国（境）外机构、组织和人员举办或资助的非学术类研讨会、论坛、庆典、宴请等活动书面致辞、题写贺词贺信。（**责任人：所领导、机关各部门负责人**）

四、规范出访活动

10. 严守出访规定。在因公出访活动审批环节，出访的国家（地区）、在外停留天数严格按照报批执行。不得随意延长在外停留天数或随意增加出访国家。严禁前往未经报批的“申根国家”和互免签证国家。因公出访要有明确的公务目的和实质内容，不安排考察性或无实质内容的出访，坚决杜绝变相公款旅游或与公务活动无关的活动。严禁持因私护照出国执行公务。（**责任部门：机关各部门**）

11. 严格按照国家和中科院规定的因公出国（境）费用标准执行，在批准的出访计划和经费预算内据实核销。不安排无经费预算的出访团组。不得报销与公务活动无关的开支和计划外发生的费用。（**责任部门：科技管理与成果处**）

五、改进宣传报道

12. 精简新闻报道。所领导出席重要会议活动和工作调研，所网站报道时，文字稿一般不超过 1000 字；重大活动可视情况宣传报道。（**责任部门：综合办公室**）

13. 新闻稿应遵循新闻传播规律，突出工作成效，增强传播效果，作为报告人、主持人出席的所领导可列名报道，职务称谓根据会议主题内容确定，一般不超过 2 个。（**责任部门：综合办公室**）

六、厉行勤俭节约

14. 严格执行待遇规定。所领导班子成员、所机关部门负责人要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住房、用车、交通、医疗、休息休假等方面的待遇规定，从领导职务上退下来后要及时腾退办公用房。（**责任部门：基建园区处、综合办公室、人事教育处**）

15. 严禁超编制配备公务用车、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违反规定换车借车摊派款项购车、豪华装饰公务用车。严禁公车私用。严禁超规格乘坐交通工具。（**责任部门：机关各部门**）

16. 树立良好家风。所领导班子成员、机关部门负责人要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遵守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的有关规定。廉洁齐家，注重家教、家风。（**责任人：相关领导人员**）

八、加强督促检查

17. 强化监督检查。内审工作组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本举措相关情况作为内审的重要内容，不定期开展专项内审工

作。**（责任部门：内审工作组）**

18. 机关各部门严格执行《中共中国科学院党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和本举措，每年年底前对执行情况进行1次部门内的专项检查，并向所纪委汇报。所纪委将全所执行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况向所党委汇报。**（责任部门：机关各部门、纪监审办公室）**

本举措自印发之日起施行。2018年5月中共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委员会印发的《半导体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细则》（半发党字〔2018〕10号）同时废止。

抄送：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办公室

2023年4月23日印发
